

2025年度依法披露报告			
年度报告封面及扉页			
单位名称	江苏托球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00748728296A
报告年度	2025	编制日期	2026-01-27
企业负责人承诺		企业环保机构负责人 承诺	

专业名词及术语解释

术语名称	术语解释
VOCs	挥发性有机物
S02	二氧化硫
BOD5	五日生化需氧量
PH	氢离子浓度指数
NOX	氮氧化物

关键环境信息提要

生态环境行政许可变更情况	2025年本企业共涉及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文件0份，其中，新获得0份，变更0份，延续0份，撤销0份，正在申请0份。
污染物排放以及碳排放情况	2025年，本企业排放水污染物18种，分别为总有机碳、可吸附有卤化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挥发酚、苯、甲苯、二甲苯、氯苯、1，2二氯乙烷、全盐量、硫化物、氟化物。排放量化学需氧量4.202吨、氨氮0.084吨、总氮0.509吨、总磷0.006543吨；排放大气污染物19种，分别为氨、氯化氢、硫化氢、苯、甲苯、二甲苯、氯苯、乙酸乙酯、甲醇、丙烯腈、臭气浓度、氯气、溴化氢、乙醇、二氯乙烷、乙酸、乙腈、三乙胺、二噁英；排放量颗粒物0.17吨、二氧化硫0.04185吨、氮氧化物0.08028吨、挥发性有机物0.18009吨；涉及危险废物6种，分别为蒸馏残渣、废活性炭、滤渣、污泥、废包装袋、化验室废液。产生量蒸馏残渣105.622吨、废活性炭7.247吨、滤渣151.864吨、污泥6.926吨、废包装袋30.267吨、化验室废液0.949吨。处置量302.875吨；
本年度受到的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司法判决等情况	2025年本企业共受到生态环境行政处罚0次，累计处罚金额0元。2025年本企业共受到生态环境法判决0次，累计处罚金额0元。
其他关键环境信息	--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江苏托球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	91320900748728296A001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00748728296A	法定代表人	廖大章
企业联系人	沈玉州	联系电话	13485254047
省行政区	江苏省	市行政区	盐城市
区县行政区	滨海县	街道行政区	--

经度	120.053030	纬度	34.295598
注册地址	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开泰路		
生产地址	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开泰路		
国民经济行业	C2631-化学农药制造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发债类型	--
是否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是	重点排污单位类型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排污单位,大气重点排污单位,水重点排污单位
是否属于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	是	是否属于纳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配额管理的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	否
是否属于上市公司	否		
是否属于发债企业	否	发债类型	--
是否第三方公司填报	否		
第三方公司名称	--	第三方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生产工艺和产品信息

主要生产工艺名称	主要产品与服务名称	属于国家、地方公布的鼓励类或淘汰类、限制类目录（名录）情况
年产19000吨制剂复配项目	制剂复配	允许类
年产300吨烯唑醇项目	烯唑醇	允许类
年产500吨二溴二氟基丁烷项目	二溴二氟基丁烷	允许类
年产500吨氟虫腈项目	氟虫腈	允许类

企业环境管理信息

不涉及

环境保护税

应税污染物类型	应税因子	分税目缴纳额（元）	实际缴纳总额（元）	减征或免征情况
大气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二氧化硫,氨氧化物,颗粒物	4504.1	4504.1	无

环境污染责任保险

承保公司	中国人民保险	保险期	2025-05-10—2026-05-09
主要承保范围、司法判决等情况	保障项目:环境污染责任,保险金额:¥2,000,000.00元,除污费用每次事故责任限额:¥800,000.00元,累计责任限额:¥2,0,0o0.00元,每次事故法律费用责任限额:¥100,000.0元,每次事故人身伤亡责任限额:¥400,000.00元,每次事故责任限额:¥2,000,0o0.0元,每人人身伤亡责任限额:¥400,000.00元,每次事故紧急应对费用责任限额:¥400,000.00元;	保险赔偿责任人限额(元)	2000000

环保信用评价情况

评价单位	江苏托球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5
评价等级	一般守信【10分】	等级变化	无

污染防治设施

设施名称	设施类型	产污环节	第三方运维机构名称	处理污染物	操作
主要排放口	大气污染防治设施	车间废气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氨,氯化氢,硫化氢,苯,甲苯,二甲苯,氯苯,乙酸乙酯,甲醇,丙烯腈,臭气浓度,溴化氢,乙醇,1,2-二氯乙烷,乙酸,乙腈,三乙胺,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查看污染防治设施明细信息 查看污染防治设施非正常运行情况
一般排放口	大气污染防治设施	粉碎	江苏托球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颗粒物	查看污染防治设施明细信息 查看污染防治设施非正常运行情况
设施排口	水污染防治设施	废水预处理废水	江苏托球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氟虫腈	查看污染防治设施明细信息 查看污染防治设施非正常运行情况
综合废水处理	水污染防治设施	废水预处理出水、其它废水等	工大开元环保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COD,氨氮,总氮,总磷,总有机碳,pH值,挥发酚,五日生化需氧量,苯,甲苯,二甲苯,氯苯,1,2-二氯乙烷,全盐量,可吸附有机卤化物,悬浮物,色度,石油类	查看污染防治设施明细信息 查看污染防治设施非正常运行情况
雨水排放	水污染防治设施	雨水	江苏华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COD,pH值	查看污染防治设施明细信息 查看污染防治设施非正常运行情况

排污口总体信息

水污染物排污口数量	3	大气污染物排污口数量	2
-----------	---	------------	---

主要排污口

排污口编号	排污口名称	类别	位置 (经度)	位置 (纬度)	是否安装在线设备	在线设备是否联网	操作
DW003	雨水总排口	水污染物排污口	120.052830	34.295070	是	是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DW001	托球公司总排口	水污染物排污口	120.053110	34.295480	是	是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DA002	2#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排污口	120.053780	34.295900	否	否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DA001	1#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排污口	120.052910	34.296470	是	是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DA001	1#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排污口	120.052910	34.296470	是	是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DW002	设施排口	水污染物排污口	120.053490	34.296600	否	否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名称	操作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MF1044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界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MF1388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MF1388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MF1044	查看污染物排放情况

自行监测总体情况

全年生产天数	260	自行监测天数(或次数)	365
达标次数	159	超标次数	0

第三方监测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滨海县头晋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江苏中聚检测有限公司	机构资质	环境检测
------	----------------------------	------	------

工业固体废物

名称	种类	成分	等级	产生量(吨)	贮存量(吨)	综合利用方式	其他利用方式说明	综合利用量(吨)	处置方式	其他处置方式	处置量(吨)	操作
暂无数据												

危险废物

名称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吨)	贮存量(吨)	综合利用方式	其他利用方式说明	综合利用量(吨)	处置方式	其他处置方式	处置量(吨)	累计贮存量(吨)	操作
化验室废液	900-047-49	酸碱、毒性	反应性,易燃性,毒性,腐蚀性	0.949000	0.000000	其他	委托焚烧处置	0.000000	委托处置		0.949000	0.000000	查看贮存场所或设施 查看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情况
蒸馏残渣	263-008-04	卤素、酸碱	毒性	105.622000	0.000000	其他	委托焚烧处置	0.000000	委托处置		105.622000	0.000000	查看贮存场所或设施 查看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情况
废活性炭	263-010-04	有毒	毒性	7.247000	0.000000	其他	委托焚烧处置	0.000000	委托处置		7.247000	0.000000	查看贮存场所或设施 查看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情况
滤渣	263-008-04	酸碱、有毒	毒性	151.864000	0.000000	其他	委托焚烧处置	0.000000	委托处置		151.864000	0.000000	查看贮存场所或设施 查看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情况
污泥	263-011-04	酸碱、有毒	毒性	6.926000	0.000000	其他	委托焚烧处置	0.000000	委托处置		6.926000	0.000000	查看贮存场所或设施 查看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情况
废包装袋	900-041-49	酸碱、毒性	感染性,毒性	30.267000	0.000000	其他	委托焚烧处置	0.000000	委托处置		30.267000	0.000000	查看贮存场所或设施 查看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情况

噪声排放情况

监测点位名称	位置 (经度)	位置 (纬度)	执行标准	昼间排放限值 (dB)	夜间排放限值 (dB)	昼间实际排放值 (dB)	夜间实际排放值 (dB)
厂界四周	120.054225	34.298099	GB 12348—2008	65	55	55.2	46.1
厂界四周	120.052356	34.297434	GB 12348—2008	65	55	60.1	50.6
厂界四周	120.054571	34.296386	GB 12348—2008	65	55	61	50.6
厂界四周	120.053257	34.295229	GB 12348—2008	65	55	60.7	50.6

有毒有害物质产生与排放情况

不涉及

施工扬尘、装卸物料污染防治情况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主要措施	装卸物料污染防治主要措施
扬尘控制与环境管理专项方案 1、施工扬尘控制方案 1.1编制方案的依据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盐城市政府关于严格控制扬尘污染的有关要求。切实加强本项目施工现场扬尘控制工作，根据建设部《建筑工地安全检查标准》，《盐城市建筑工地文明施工标准》，盐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总站的有关文件要求，制定本专项方案。 1.2项目施工现场扬尘污染源识别 本工程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5万吨/年水性/高固体份高分子合成树脂及固化剂项目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控制污染的客观环境是施工作业狭窄，工期紧，人员较多，工种交叉作业导致各种材料、机械设备、泥土运输进出频繁，控制扬尘污染的因素复杂，任务繁重，现场扬尘主要存在于以下方面： 1、场地平整完后无植物，地面泥，石暴露，车辆碾压和踩塌后形成扬尘源。遇风上升于空中，造成污染。 2、运输车辆进出场，车胎粘泥，行驶中与地面摩擦产生尘源，由于行使速度造成空气急速流动而形成旋风，将其带入空中，造成污染。 3、露天堆放的建筑材料因吸附空中尘埃，或自身氧化形成的表面粉末，或本身即为粉末状（如水泥），未遮盖时遇风升于空中，造成污染。 4、车辆运输土方或建筑垃圾，表面粉尘由车速形成的空气流带入空中造成污染。 5、施工过程中，各淤泥、石块如不及时清理，在干燥天气中粉尘遇风流动，造成污染。 6、施工作业人员从高处向下排行污水，到建筑垃圾，粉尘弥漫于空气中，造成污染。 7、拆除临时设施时，材料表面粉尘因各自的比重差异，由拆除动作产生的空气流动是使其悬浮于空气中，造成污染。 8、任意燃烧各种废弃物品，空气遇热流动，将扬尘，粉尘带入空气中，造成污染。 9、工程砌体工程和抹灰工程存在零星砼的拌制，在拌制过程中存在浮尘。 1.3控制施工扬尘污染的工作目标 严格执行建筑工地文明施工标准和扬尘控制有关规定，达到市建委施工扬尘控制的规定和要求，为净化蓝天作出一点贡献。 1.4控制施工扬尘的施工措施 1、成立项目部控制施工扬尘工作领导小组 为了保证本项目部施工扬尘控制的工作目标得以实现，项目部成立控制扬尘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组织，指导现场施工扬尘的控制工作。 领导小组由项目经理任组长，执行经理和生产经理任副组长，技术负责人、综合工长、材料组长、机管员任成员。 2、建立健全项目部施工扬尘控制工作责任制 项目部建立健全控制施工扬尘工作领导小组及各部门各级控制施工扬尘工作责任制度，才能保证合格	（1）事故防范主要工艺设施要求为了保证各物料仓储和使用安全，全厂各物料的存储条件和设施必须严格按照有关文件中的要求执行，并有严格的管理。（2）总平面布置要根据功能分区布置，各功能区、装置之间设环形通道，并与厂外道路相连，利于安全疏散和消防；并将散发可燃气体的工艺装置、罐区、装卸区布置在全年最小频率风向的上风侧，避免布置在避风地带，场地作好排放雨水设施；对于因超温、超压可能引起火灾爆炸危险的设备，都设置自控检测仪表、报警信号及紧急泄压排放设施，以防操作失灵和紧急事故带来的设备超压。厂界四周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根据项目工程分析和污染防治措施专题分析，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合理布置厂区，根据厂区目前布置情况，较为合理的厂区中间大道可作为救援通道，同时便于应急疏散。（3）进行自动化控制技术改造，实现工艺过程的自动控制和温度、压力等主要参数指标的自动报警，项目中高度危险的化工生产装置要在实现自动控制的基础上装备紧急停车系统。在可燃气体可能泄漏的场所，根据规范设置可燃气体检测仪，随时检测操作环境中有害气体的浓度，以便采取必要的处理设施。（4）采取双回路电源供电。仪表负荷、消防报警、关键设备等按一类负荷设置，采用不间断电源装置供电，事故照明采用带镉镍电池应急灯照明。根据装置原料及产品的特点，按《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置规范》选用电器设备。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内可能产生静电的物体，如设备管道等都采用工业静电接地措施。建构筑物设有防直击雷击、防雷电感应、防雷电侵入的设施。（5）生产装置、贮罐区和仓储区等附近场所以及需要提醒人员注意的地点均应按标准设置各种安全标志，凡需要迅速发现并引起注意以防止发生事故的场所、部位，均按要求涂安全色。（6）车间、仓储区布置需通风良好，保证易燃、易爆和有毒物质迅速稀释和扩散。按规定划分危险区，保证防火防爆距离，车间周围露天装置区设置围堰，贮罐区设置防火堤，采取以上措施后，可确保事故泄漏时，有毒物质能及时得到控制。厂区内建筑抗震结构须当地的地震基本烈度设计。（7）若发生泄漏，则所有排液、排气均应尽可能收集，集中进行妥善处理，防止随意流散。企业应经常检查管道，定期系统试压、定期检漏。管道施工应按规范要求进行。企业设立事故应急池。（8）按规定设置建构筑物的安全通道，以便紧急状态下时保证人员疏散。生产现场有可能接触有毒物料的地点设置安全淋浴洗眼设备。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报告种类	发布网址	应编制公开次数	实际编制公开次数
年报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http://114.251.10.201/toReport	1	1
季报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http://114.251.10.201/toReport	3	3

碳排放情况

不涉及

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信息

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原因	实施情况	评估与验收结果
2021年，被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发布《关于公布江苏省第十七批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的通知》，将本企业列入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名单，已于2022年1月21日取得审核验收意见。	一、我公司按照法定的程序和要求，上报污染物排放情况和清洁生产审核计划，成立了清洁生产审核机构，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培训，具有较完善的清洁生产审核计划，可持续性清洁生产目标明确。二、重视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把开展清洁生产审核作为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公司成立了以 公司总经理为组长，公司负责生产、安全环保、财务等部门领导参与的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并进行了广泛宣传，征集研制了20项无/低费方案和2项中/高费方案，方案实施率100%。三、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江苏南大华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清洁生产审核、咨询，对公司生产工 艺和设备、原辅料消耗、产污排污状况进行调查分析,确定了本轮审核重点、目标及中高费方案，并对提出的方案进行了技术环境、经济评估，重点突出，方法合理，效果明显，审核报告编制质量较好。	已取得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意见

生态环境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名称	应急预案备案编号	应急预案备案机关
托球突发环境应急备案表	320922-2025-33-H	滨海县生态环境局

现有生态环境应急资源

应急资源名称、储备数量等
1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3 套 液氯储运 安全防护 2 化学防护服 4 套 液氯储运 安全防护 3 过滤式防毒面具 23 套 液氯储运 安全防护 4 气体浓度检测仪 2 台 液氯储运 环境监测 5 手电筒 23 把 液氯储运 现场安全 6 对讲机 4 台 液氯储运 应急

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发生及处置情况

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名称	发生时间	发生地点	污染物类型	主要污染物	发生及处置情况	认定等级
暂无数据						

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情况

绩效分级结果	主管部门	预警等级	预警措施要求	措施实际执行情况	应急响应开始时间	应急响应结束时间
C	盐城市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预警三级（黄色）	1、加强对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执法监管，对企业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漏排、超标排放等行为，依法实施停产整治，检查企业是否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所规定的减排措施落实。2、加强对施工工地扬尘防治的执法检查，对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落实不到位的，依法实施停工整治。3、加强对机动车污染的执法检查，严查严处尾气超标排放行为。加强对204国道滨海段等重点路段车辆进行排堵疏畅，减少机动车怠速时间，减少尾气污染。4、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增加道路洒水抑尘强度和频次，减少道路扬尘污染。5、严禁露天焚烧秸秆、垃圾；严禁露天烧烤；强化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6、强化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餐饮油烟执法监管，确保餐饮单位、烧烤点油烟净化装置正常运转。7、一旦区域条件符合，积极开展人工增雨作业，减轻大气污染影响。	启动III级应急响应管控措施,车	2025-12-28 08:00:00	2025-12-30 09:00:00
			1、加强对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执法监管，对企业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漏			

C	盐城市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预警三级（黄色）	排、超标排放等行为，依法实施停产整治，检查企业是否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所规定的减排措施落实。2、加强对施工工地扬尘防治的执法检查，对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落实不到位的，依法实施停工整治。3、加强对机动车污染的执法检查，严查严处尾气超标排放行为。加强对204国道滨海段等重点路段车辆进行排队疏导，减少机动车怠速时间，减少尾气污染。4、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增加道路洒水抑尘强度和频次，减少道路扬尘污染。5、严禁露天焚烧秸秆、垃圾；严禁露天烧烤；强化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6、强化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餐饮油烟执法监管，确保餐饮单位、烧烤点油烟净化装置正常运转。7、一旦区域条件符合，积极开展人工增雨作业，减轻大气污染影响。	启动III级应急响应管控措施,车	2025-12-16 08:00:00	2025-12-20 20:00:00
C	盐城市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预警三级（黄色）	1、加强对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执法监管，对企业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漏排、超标排放等行为，依法实施停产整治，检查企业是否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所规定的减排措施落实。2、加强对施工工地扬尘防治的执法检查，对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落实不到位的，依法实施停工整治。3、加强对机动车污染的执法检查，严查严处尾气超标排放行为。加强对204国道滨海段等重点路段车辆进行排队疏导，减少机动车怠速时间，减少尾气污染。4、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增加道路洒水抑尘强度和频次，减少道路扬尘污染。5、严禁露天焚烧秸秆、垃圾；严禁露天烧烤；强化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6、强化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餐饮油烟执法监管，确保餐饮单位、烧烤点油烟净化装置正常运转。7、一旦区域条件符合，积极开展人工增雨作业，减轻大气污染影响。	启动III级应急响应管控措施,车	2025-12-04 16:00:00	2025-12-08 08:00:00
			1、加强对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执法监管，对企业治			

C	盐城市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预警三级（黄色）	1、加强对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排放的执法监管，对企业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漏排、超标排放等行为，依法实施停产整治，检查企业是否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所规定的减排措施落实。2、加强对施工工地扬尘防治的执法检查，对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落实不到位的，依法实施停工整治。3、加强对机动车污染的执法检查，严查严处尾气超标排放行为。加强对204国道滨海段等重点路段车辆进行排堵疏畅，减少机动车怠速时间，减少尾气污染。4、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增加道路洒水抑尘强度和频次，减少道路扬尘污染。5、严禁露天焚烧秸秆、垃圾；严禁露天烧烤；强化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6、强化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餐饮油烟执法监管，确保餐饮单位、烧烤点油烟净化装置正常运转。7、一旦区域条件符合，积极开展人工增雨作业，减轻大气污染影响。	启动III级应急响应管控措施,车	2025-11-20 10:00:00	2025-11-27 09:00:00
C	徐州、连云港、淮安、盐城、宿迁市升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预警三级（黄色）	1、加强对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排放的执法监管，对企业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漏排、超标排放等行为，依法实施停产整治，检查企业是否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所规定的减排措施落实。2、加强对施工工地扬尘防治的执法检查，对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落实不到位的，依法实施停工整治。3、加强对机动车污染的执法检查，严查严处尾气超标排放行为。加强对204国道滨海段等重点路段车辆进行排堵疏畅，减少机动车怠速时间，减少尾气污染。4、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增加道路洒水抑尘强度和频次，减少道路扬尘污染。5、严禁露天焚烧秸秆、垃圾；严禁露天烧烤；强化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6、强化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餐饮油烟执法监管，确保餐饮单位、烧烤点油烟净化装置正常运转。7、一旦区域条件符合，积极开展人工增雨作业，减轻大气污染影响。	启动III级应急响应管控措施,车	2025-11-01 00:00:00	2025-11-02 14:00:00

C	盐城市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预警三级（黄色）	1、加强对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执法监管，对企业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漏排、超标排放等行为，依法实施停产整治，检查企业是否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所规定的减排措施落实。2、加强对施工工地扬尘防治的执法检查，对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落实不到位的，依法实施停工整治。3、加强对机动车污染的执法检查，严查严处尾气超标排放行为。加强对204国道滨海段等重点路段车辆进行排队疏畅，减少机动车怠速时间，减少尾气污染。4、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增加道路洒水抑尘强度和频次，减少道路扬尘污染。5、严禁露天焚烧秸秆、垃圾；严禁露天烧烤；强化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6、强化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餐饮油烟执法监管，确保餐饮单位、烧烤点油烟净化装置正常运转。7、一旦区域条件符合，积极开展人工增雨作业，减轻大气污染影响。	启动III级应急响应管控措施,车	2025-01-29 11:00:00	2025-01-30 00:00:00
C	盐城市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预警三级（黄色）	1、加强对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执法监管，对企业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漏排、超标排放等行为，依法实施停产整治，检查企业是否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所规定的减排措施落实。2、加强对施工工地扬尘防治的执法检查，对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落实不到位的，依法实施停工整治。3、加强对机动车污染的执法检查，严查严处尾气超标排放行为。加强对204国道滨海段等重点路段车辆进行排队疏畅，减少机动车怠速时间，减少尾气污染。4、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增加道路洒水抑尘强度和频次，减少道路扬尘污染。5、严禁露天焚烧秸秆、垃圾；严禁露天烧烤；强化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6、强化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餐饮油烟执法监管，确保餐饮单位、烧烤点油烟净化装置正常运转。7、一旦区域条件符合，积极开展人工增雨	启动III级应急响应管控措施,车	2025-01-17 17:00:00	2025-01-22 17:00:00

B	盐城市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预警二级（橙色）	条件符合，积极开展人工增雨作业，减轻大气污染影响。 1、加强对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执法监管，对企业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漏排、超标排放等行为，依法实施停产整治，检查企业是否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所规定的减排措施落实。2、加强对施工工地扬尘防治的执法检查，对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落实不到位的，依法实施停工整治。3、加强对机动车污染的执法检查，严查严处尾气超标排放行为。加强对204国道滨海段等重点路段车辆进行排堵疏畅，减少机动车怠速时间，减少尾气污染。4、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增加道路洒水抑尘强度和频次，减少道路扬尘污染。5、严禁露天焚烧秸秆、垃圾；严禁露天烧烤；强化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6、强化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餐饮油烟执法监管，确保餐饮单位、烧烤点油烟净化装置正常运转。7、一旦区域条件符合，积极开展人工增雨作业，减轻大气污染影响。	启动II级应急响应管控措施车	2025-01-04 08:00:00	2025-01-06 14:00:00
---	------------------	----------	--	----------------	---------------------	---------------------

行政处罚信息

不涉及

司法判决信息

不涉及

本年度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涉及

相关投融资的生态环保信息

不涉及
